楚雄彝族自治州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楚工信通〔2019〕39号

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学技术局、楚雄市、禄丰县工业信息化科技局、楚雄开发区经贸局：

为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行动计划，增强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培育发展新动力，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根据《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工信技创〔2019〕181号）、《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19年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技创〔2019〕87号）的通知要求，经研究，决定组织2019年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定位

制造业创新中心是省级创新平台的重要形式，是由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各类创新主体自愿组合、自主结合，以企业为主体，以独立法人形式建立的新型创新载体；是面向制造业创新发展的重大需求，突出协同创新取向，以重点领域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供给、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为重点，充分利用现有创新资源和载体，完成从技术开发到转移扩散到首次商业化应用的创新链条各环节的活动，打造跨界协同的创新生态系统。

二、申报领域

主要围绕我州重点优势产业布局，包括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信息产业、生物医药和大健康、绿色食品、高原农特产品深加工、消费品、绿色能源产业，以及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水电硅材、水电铝材、钛材、有色及稀贵金属、液态金属磷及磷系新材料、人工智能等领域，聚集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和短板，兼顾我州制造业转型升级重大需求。

三、申报程序

（一）**单位申请**。按照《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工信技创〔2019〕181号）印发的《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创建工作方案》，填写《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创建申报书》（附件1）、《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计划书》（附件2）及相关证明材料（包括：（1）创新中心独立法人资格证书复印件；（2）成员单位之间相关合作协议、资金组建方案、各项规章制度等），将纸质件和电子文档提交所在县市、开发区工业信息化主管部门。

（二）**推荐申报**。各县市、开发区工业信息化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查、现场核查并推荐申报。汇总填写《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创建申报汇总表》（附件3）盖章，连同企业申报材料，行文上报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四、有关要求

（一）各县市、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的培育创建工作，认真做好政策宣传，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申报创建制造业创新中心。并按照《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创建工作方案》的要求，深入申报单位现场，做好现场核查工作。

（二）请各县市、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确保材料真实有效，于7月19日前将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报我局，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李兴有　　孙彩莹

电　话：3389325

邮　箱：jjwjscxk@163.com

附件：1. 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创建申报书

2. 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计划书

3. 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创建申报汇总表

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年5月20日

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20 日印发